附件1

应征电商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黑龙江省财政厅：

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征集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入驻电商的通知”，我公司在此郑重承诺：

一、我公司已详细审阅全部通知文件，理解该文件所有条款。

二、我公司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上传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自营电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日